

证券代码：688500

证券简称：*ST 慧辰

公告编号：2024-009

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2024年1月31日，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244,611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74,274,510股的比例为1.6757%，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3.50元/股，最低价为14.11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0,500,864.24元（不含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基本情况

2023年5月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48.00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34）。

二、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于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4年1月，公司未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

购股份。截至 2024 年 1 月 31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244,611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 74,274,510 股的比例为 1.6757%，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23.50 元/股，最低价为 14.11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500,864.24 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2 月 2 日